

#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文件

中价协〔2023〕58号

---

##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关于征集 2024 年度团体标准立项申请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（中价协〔2022〕47号）相关要求，进一步推进中国工程造价咨询行业团体标准的制定、修订工作，我协会决定开展2024年度团体标准的立项征集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原则和范围

（一）拟编标准应以满足工程造价咨询行业迫切需求和创新发展为出发点，解决行业实际诉求，提升行业标准化水平；

(二) 拟编标准应聚焦行业领域新技术、新业态、新模式，以及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未覆盖到的专业领域；

(三) 拟编标准应技术内容成熟，具有可靠性、先进性、实用性；

(四) 鼓励实施效果良好的地方团体标准、企业标准申请转化为中价协团体标准；

(五) 需修订的现行中价协标准。

## 二、申报条件

(一) 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均可提出标准制定、修订的立项申请；

(二) 标准主编单位应具备与标准内容相关的业务能力；标准主编人员应熟悉标准编写规定，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及良好的文字表达能力，具备与标准技术内容相关的专业经验。

## 三、申报程序

(一) 申报单位在申报截止日期前，将填写并盖章的《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》（详见附件）纸质版一式贰份，寄送至协会秘书处（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2号2号楼7层；收件人：标准部；电话：010-68331265），并将电子版材料发送至协会指定邮箱（xueshu@ccea.pro），电子版须与纸质版内容一致。

(二) 收到立项申请后，秘书处对立项标准进行初审，经专家组论证通过后报协会审批立项。通过核准的立项申请，将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及协会网站上进行公示。

#### 四、其他要求

(一) 申报截止日期：2023年10月31日。

(二) 申报单位名称应与公章一致。

(三) 申报材料应清晰、准确，若有相关辅助资料应一并寄送。纸质申报材料不予退还。

#### 五、联系方式

中价协标准部

联系电话：010-68331265

附件：《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》

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

2023年9月13日



附件

## 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

标准中文名称			
制定/修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制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订	被修订的团体标准编号	
对应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情况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无	对应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编号	
申请单位全称			
通讯地址			
负责人	姓名：	手机：	
	电子邮箱：		
计划编制周期	____个月	计划编制经费	____万元
标准立项目的及意义，并简要分析其可行性与必要性：			



